

附件一：專案工作項目預計時程及查核點

年	季	組別	2020 109年				2021 110年				2022 111年				2023 112年				2024 113年	2025 114年				
			1	2	3	4	1	2	3	4	1	2	3	4	1	2	3	4	1-4季	1-4季				
一	接軌資源群	會計組	定期召集各組討論 不定期針對各分組提出之施行疑義進行討論。並每季檢視討論進度(註1)																					
		會計組	分享國際發展動態 每季彙整最新動態，並於徵詢其他分組意見後分享																					
二	研擬方法論、IFRS17精算實務處理準則及增修相關實務規範	精算組	方法論及IFRS17精算實務處理準則	壽險	擬定並公告IFRS17精算實務處理準則(初稿)	精算實務處理準則公開徵詢之後續作業	蒐集各界意見及國際間新資訊，修正初稿內容並發布本準則草案，並視需求舉辦教育訓練。	1. 每年視業者準備狀況及試算結果持續評估，檢視草案內容是否須辦理修正 2. 每年並將檢視結果對外公開，若有辦理修正必要者，每年月底前完成修正草案內容並對外公開								重新全面檢視草案內容，以完成IFRS17精算實務處理準則(正式版)之訂定及公告								
			產險	舉辦研討會，並視整體業界試算結果持續評估及修正IFRS17精算實務處理準則，完成初稿修正版本								視整體業界試算結果持續評估修正及舉辦研討會，公告IFRS17精算實務處理準則(正式版)及相關實務規範												
			相關實務規範	壽險	盤點工作項目及視工作任務進行分工	配合相關已公布或實施之內容增修相關實務規範，並完成初版				公開徵詢及持續評估修正，公告初版修正版本				公開徵詢及持續評估修正，公告IFRS17相關實務規範										
三	貼現利率建構	精算組	貼現利率建構		折現率建構之評估精進		建構方法之確認		應考量之參數之確認		參數值之確認		試算並調整											
四	財務影響數評估	業務組		每年執行整體業界試算，評估試算影響及衝擊(配合精算實務準則)																				
五	統整作業報表及增修相關實務規範	業務組	導讀及差異分析	壽險	持續更新接軌工作導入進度																			
			商品相關自律規範等配合調整，人壽保險業會計制度範本及產物保險業會計制度範本修正	壽險	檢視現行制度與IFRS17之差異										完成現行制度與IFRS17之差異比較				1. 依據已頒定或擬定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、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內容等研修本業之會計制度範本 2. 完成商品相關自律規範修正					
			產險																					
六	設計接軌計畫	業務組																						
七	執行/調整接軌計畫	業務組	資訊系統	壽險	執行並完成資訊蒐集相關系統之調整或建置																			
					首次資料需求盤點	10%	20%	30%	40%	60%	80%	100%	資訊蒐集系統調整或建置											
					執行並完成IFRS17保險合約負債相關計算模型及系統之建置																			
					產險	完成資訊蒐集相關系統之調整或建置																完成IFRS17保險合約負債相關計算模型及系統(含總帳系統)之建置		
			建立PAA、GMM初版資料需求盤點表	盤點PAA險種資料欄位	進行GMM險種資料欄位蒐集																			
			70%	100%	30%	70%	100%	資訊蒐集相關系統之調整及確認																
			初步試算之前置作業		進行PAA人工初步試算		進行GMM初步試算																	
			作業規劃與調整	壽險	規劃公司策略(商品、投資、風管等等)、作業流程、內部控制等之調整時程										配合規劃持續完成各項檢視並調整(至114年底)									
			產險																					
八	研擬監理法規制度調整	法規組		1. 檢送「我國保險業接軌IFRS17財報與監理面會計表達因應報告」 2. 完成保險法、準備金法規命令盤點	初步檢視法規，辨識應配合IFRS17修正之法規性質(屬文字或實質內容修正)	觀察國際發展、試算情形，並納入修正建議								法規條文修正並完成法制作業(保險局)										
			法規實質面的盤點並提出初步修法建議																					
			完成監理制度及預警系統等調整																					
九	IFRS17 & 4平行測試	不分組																						
十	教育訓練	不分組		持續舉辦相關研討會，並依課程規劃執行相關教育訓練；每季追蹤教育訓練進度，並視保險業者需求情形增加辦理課程及調整課程規劃																				
十一	研擬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接軌IFRS17相關作業	法規組		1. 依據IFRS17專案平台-法規組會議指示，有關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接軌IFRS17相關討論請移至精研小組進行。 2. 檢視及彙整產險業所提報董事會之差異分析報告。	1. 提出強制車險差異分析報告。 2. 盤點強制車險接軌IFRS17實務問題，並製作強制車險差異追蹤表。	1. 持續更新強制車險差異追蹤表。 2. 配合業務組執行進度，收集PAA初步試算意見，持續檢視及修正PAA相關差異項目執行方法。	配合產險業IFRS17接軌進程、本平台法規組進度，及研擬強制車險相關接軌工作								持續檢視及修正									

1/1 開帳日，同時辦理IFRS4 & IFRS17 雙軌帳務
平行測試並依測試情形辦理調整

註1：請將TRG討論之議題列為會計組之討論議題，並列各季應完成之議題數。